



天涯诗海

乡愁是一杯酒

(外二首)

■ 梁玉梅

在异乡
我端起一杯龟灵春
浅浅的绿色漾着波纹
我看到故乡的小城
榆钱在风中缤纷

白狼山的蝴蝶
在酒杯里狂奔
烈烈的风
在曹操的上马石上逡巡
凌河的波光里
摇荡着香的温存
榆钱的香甜
早已成梦中的青嫩

一杯酒
晃着小城的晨昏
还有漂泊日子里
思乡的泪
旅人的魂

在河边

蒹葭长在水之涯
白色的花开在诗经里
露珠挂在眉梢

临水人家
苔痕绿了石阶
春风绿了柳芽

鱼儿在青荇中嬉戏
在诗经里啃食爱情
年华正好,美人如花

一抹照水的霞
等待一叶扁舟
打起浪花

溯回的人儿啊
躲在诗经里
还未出发

蒹葭苍苍
在河边,谁辜负了
豆蔻年华

致我们的十八岁

那一年的风带着草香
飘来荡去
那一年,微笑,欢笑,傻傻
都在蹭蹭地生长
那一年,我们似懂非懂
触摸着推开一扇门
却又慌乱地上

那一年的雨水很温柔
丝丝缕缕拂过面庞
世界绿得晶亮
花开得芬芳
蛙声,虫鸣,鸟鸣
和着恬恬淡淡的忧伤

那一年汪国真很火
可我却没有一本他的诗集
我喜欢席慕容
在岁月的河流上
也想有一条小船
趁着夜幕的掩盖
唱一首《越人歌》
给你……

注:《越人歌》,相传是中国第一首译诗。鄂君子泛舟河上,打桨的越女爱慕他,就用越语唱了一首歌。鄂君请人用楚语译出,原来是一首美丽的情诗。

名家美文

叙事

□ 任美康

“叙事”,原本平和的两个字,抑或安静的一个词。可它们于我,带着一份良善与庄重,奇怪地入心入肺,已满三十一年。

那次暮色将黑未黑,恰是午后四时,我搭乘新加坡航班,飞离哥本哈根。九十分钟过去,降落苏黎世。此地地为经停,下客、上客的抗攘,全然没有,唯见谦和有礼。

座位紧倚左首舷窗,望出去,停机坪灯火稀疏,似无传说中的奢华,亦非想象中的精致。苏黎世被冬夜的雨,淋出了俗李凡桃。此刻,像有劲风刮起,雨丝纷乱飘洒,隐约有人在冷雨中忙碌。一切悄无声息,令人泛起莫名苍凉,甚而不合时宜地想到“凄风苦雨”。

飞机重新起飞,尽头新加坡,中途再无停顿,会有十三小时航程。除

我之外,整机乘客,统统欧人面孔。他们不肯慢待闲暇,挈妇将雏,远走高飞,往往只为换得十天半月的暖和。

因口舌拙笨,我于所有外语均属外行。曾经接触俄文(初中学过三年),后来奉还老师。但我愚而自励,不怯异邦远行。即如此刻,面对临时旅伴的所有致意,纵然不甚了了,但仍是明白,萍水相逢,便有这般斯文,是一种涵养,更是一种秉性,心下生出可靠的安然。新航空乘女孩儿,尤为婀娜,察觉我英语生分,便将配赠的吃食品,用悦耳汉语讲解给我,让人领受真心的体贴。虽说,夜半独行不怕鬼,我其实亦需他人帮忙。就此越远行而言,抵达狮城,略作逗留,还会继续游走,天晓得会碰到什么难处?

舱里暗下来,众人已摆出睡姿。我轻轻推起舷窗挡板,没有皓月,没有繁星,眼前黑得无穷无尽。回想醒事以后,从未滋生过体面的“志向”,也就不曾遭逢人生挫折的失意,或是享受红尘顺遂的得志。只要有点余钱,应付起码的吃喝,便不太理会吉凶,任天涯茫茫,抬脚可走。语言不通,属交际白痴,本会心虚,但早早脱褪自惭形秽的家伙,就是那个不知天高地厚的我。无知,多半连着无忌,即或万米高空,依旧拒绝妄自尊大,很快沉沉入睡。

一夜无话。当睡醒将尽,尚在醒睡,忽听前边有人欢叫开来。睁眼看去,一束光芒,已闯进舱内。人们纷纷起身,启开两侧窗挡。瞬间,迥异于欧罗巴的艳阳,让人们从里到外,透透亮亮。我贴窗顾盼,先有些炫目,天海一色的蔚蓝,涌动着无垠壮阔。

忽地,旷远的左前方,阳气蒸腾处,大洋托起一片不甚真切的陆地。

闲庭信步

不辜负

□ 马亚伟

朋友把她画的一幅画拍下来发给我,画面很美:晨曦微露,朝霞隐隐,一轮红日冉冉升起。真的是冉冉升起,我几乎能感觉到太阳慢慢升起的过程。画面中的朝阳,仿佛挣脱了昨夜沉沉的梦,正在一点点升起来,光线越来越明亮,饱满……

朋友发过来一行小字:“不辜负,每一个太阳升起的日子,不辜负身侧的每一场花开,不辜负一点一滴的拥有……”一种欣喜而怡然的情愫,就这样被激起,我感觉自己仿佛被美好包围着一般。朋友是一位画家,我总觉得画家是最富有使命感的群体,他们引领我们去探索美,发现美,感受美,欣赏美。因为他们的引领,我们才懂得了不辜负,才懂

亲情家事

陪母亲看云

□ 吴明松

入秋,天高云淡,惠风和畅,正是出游的好时机。

我瞒着母亲,给她选了一条精品旅游线路,想让她出去走走,放松心情。不料母亲却不愿去,任凭我磨破嘴皮,她依旧皱着眉头拒绝,说是舟车劳顿,自己的腿脚又不灵便,不如在家躺着自在。

拗不过倔强的她,我只好悻悻地退了订单。转念一想,既然母亲不愿意远游,那周末就回老家陪陪她吧。

周末的天蓝得像空灵的明镜,裹挟着柳絮般的白云,铺展至无尽的远方。母亲喊我小名,让我过去陪她坐坐。我上了露台,只见母亲正倚靠在老藤椅上,惬意安闲地望着天,嘴角漾着满足的笑。

我蹲坐在小板凳上,如同小时候那般乖巧地守在母亲身边。“你看这云,像不像给天盖了一床棉被呢。”母亲指着远处的云团说。上了年岁的她心境变得澄澈、平和了许多,不再像年轻时那样好强、执拗。我看向母亲那飘着几缕棉絮般的双鬓,心中不免酸楚。

坐了一会儿,母亲起身,让我搀着她去田垄上走走。想起孔夫子曾说过“多识草木鸟兽之名”,而我对

得了抓住转瞬即逝的美好,才懂得把握每一个平凡的日子。

不辜负,真是一件特别美好的事。因为美好而善待,因为美好而被善待,彼此懂得,惺惺相惜,便是不辜负。好比是两个人的相逢,擦肩而过的瞬间,彼此同时回眸,为对方停留,因此未曾错过。不辜负,是流云对蓝天的缱绻,是桃花对春风的留恋,是鸟儿对绿树的深情,是游鱼对大海的忠诚……不辜负是对美好的懂得和珍重。当然,与此相对的,是辜负。辜负是一种麻木和漠视,是一种冷淡和亏欠。辜负是遗憾,是错失。辜负是因为一颗心缺乏温度,缺乏热爱,缺乏情怀。

我的这位画家朋友非常勤奋,

只是眨眼功夫,陆地幻化为阔大的坟山,布满竖立的墓碑。再眨眨眼,所有墓碑已变成壮观的大厦,甚至能分辨出粒粒移动的车影。恨不得闻鸡起舞,新加坡到了。

陡然,眼前一切消失,重现蓝天白云。感觉飞机开始爬升,右拐,再右拐,持续右拐,显然在兜一个大大的圆。莫非这城矜持,不肯轻易见人?或是这城讲究,来客得先行叩拜?

很快,仍是左前方位置,重现“墓园”,重现高楼,重现街市。景象新鲜,见所未见,绝非等闲城郭。但跟魔术一样,有形的一切,再次倏忽无影无踪,唯有碧空如洗。

飞机第三次兜回来,悄无声息地贴近城市。座椅明显有些前倾,机身在下降。高低错落的大厦,从眼前疾疾退去,心中留下的,只有都市如画,富庶入骨。似乎飞机再未犹豫,抱着坚定的锐气,义无反顾。随之,柔和触地。稍事滑行,稳稳终止。整套动作,一气呵成,毫不逊色一场飞行表演。刹那间,满舱沸腾,人们在狭窄的空间击掌、拥抱,仿佛此番同机,缔结了生死之交。

其实,所有这些情绪翻转,我都懵懵懂懂,不明就里。但愉悦总是合拍的,长途飞行圆满收尾,毕竟值得庆幸。

人们夏装身着,鱼贯而出。舱口一侧,站着仪表堂堂的中年机长。他脸带微笑,接受几乎每位乘客的握手道别。当我挨近他,直接汉语相问:“刚才,飞机有什么事吗?”

对方甚为吃惊,亦用汉语反问:“有广播呀,你一点不知道吗?”“我不懂英语。”机长一下变得低声:“哦,对不起,降落架出了麻烦,后来没事了。”顿时大梦方觉,自己刚刚跨过错点“一了百了”的门槛。

她捕捉着季节变迁的线索,不过放过任何一次与美邂逅的机会。我们几个好朋友,经常被她带到一处处世外桃源般的地方,陪她写生,也陪她一起感受美好。她的口头禅是:每一个不曾拿起画笔的日子,都是对生命的辜负。她把自己的满腔热爱,倾注到画笔之中。这种生活,是她想要的,她也因此享受到生命的美丽和酣畅。

不辜负,就是用心去生活,用热情拥抱人生。即使我们过着最平凡的日子,也要在凡尘之上起舞。珍惜琐碎的幸福,珍惜平凡的拥有,让平淡的日子散发出别样的光彩。心中有热爱,有坚守,便不会辜负。

大概有十几年了,我坚持每天至少写一千字,从未间断过。即使有时候写出的字并不能成文,我也坚持每天用文字表达自己,用文字摄取生活中美好的片段。我描摹一片新叶,写意一朵春花,领悟一个道理,探索新的领域,提炼新的感悟……我喜欢这种充实而规律的生

活,能够让人生出无限满足。我爱每一个这样的日子,每天写完字,我躺在床上,觉得这一天过得像厚厚实实的一本书,精彩纷呈。

我善待属于自己的每一天,每一分钟都不会辜负。因为不辜负,我觉得流逝的时光对我有非同寻常的意义。我把流逝如飞的时光抓在了手心里,珍重并且善待。时光因此回馈给我更多的东西:快乐与幸福,成长与进步,蜕变与成熟。在我用文字舞蹈,每一个日子都不曾被辜负。

太阳冉冉升起,新的一天开始了,你看到那灿烂的朝霞了吗?你听到鸟儿来敲响窗子了吗?你感受到晨风吹上面颊了吗?你留意到草尖上新鲜的露珠了吗?如果这些美好都在你的左右,便是不辜负。

不辜负,真是一件让人心安和幸福的事。我想象着,有一天,我老得白发苍苍,在午后的阳光下,捡拾满树生命的落叶。那时,我一定是幸福和满足的。

一号航站楼的人境查验,谦和,简便。近旁便是行李领取处,只见大箱、小包,与各自的主人天路重逢。移步自动扶梯,缓缓下行中,迎面墙上,一幅红底白字撞眼——

“如果你是华人,请用华语叙事。”这让我大为惊异:怎会有如此提醒?四顾前后左右,“华人”确实唯我

一位。于是乎,这条标语就像特地挂给我瞧,顿觉身份添了稀客的显达。前边就是出站口,不想急于离开,一步三回头,心中浪打浪,浸润着莫名慰藉的泪水,险些夺眶而出。下榻酒店当日,我便知晓,以英语为主要语言的新加坡,自1979年开始,推广华语运动,替代方言,已有十三年之久。

是日,1992年2月10日。没有兵荒马乱,但我似有不幸殉难之后的新生。

斯地,新加坡樟宜国际机场。这是本人当时见识过的顶级空港。

从那天开始,我钟爱于“叙事”二字。每每读到听到,总会享受几分温文尔雅。叙事不是抒情,所以朴素。如今有人爱在“叙事”前头冠以“宏大”,无非沾名钓誉,亦是对叙事的扭曲。当自己将叙事移用于伏案,又仿佛被灌输一种态度,便不论笔下事物多么刺激,总能常言俗语,心平气和。不光斟酌用字遣词,甚至从标点符号做起,让述说进入从容。比如,惊叹号,通常只有呼喊口号,才会与叹号挂钩;而上乘行文,则应避免口号。于是,在文字表达中,往往有意为之,情绪交由安稳驾驭,成功远离惊叹。

(作者简介:任美康,

曾任《文学自由谈》《艺术家》主编,天津市写作学会会长,天津市文艺评论家协会主席。获全国艺术科学规划领导小组颁发“优秀编审工作奖”。享受国务院专家津贴。第七届、第九届茅盾文学奖评委。)

给心灵一瓣书香

□ 曾洁

夜幕已降临,月亮正从五指山后面徐徐升起,天空星星稀少几乎看不见。在苍茫的夜色中,凉气与露水渐渐飘落。

坐在敞开的窗前,欣赏着这月色。风轻轻穿过,大树的影子摇曳着。

五指山的夜晚,一切归于寂静,远处路灯依然闪亮。

我捧着诗书,领略了空灵、宁静与和谐,回味无穷。王维“行到水穷处,坐看云起时”,仿佛掬一捧清泉,润润自己的心田。李白的“举杯邀明月,对影成三人”,欣赏笛声流过的月光。

明月之夜,月色入室,清辉满堂;台灯一盏,书页轻翻,心旌微摇。叹梁祝化身成蝶,喜孔雀终成眷属。美东坡把酒临风,慕清照泛舟浩淼。似有高山流水鸣于耳畔,清菊幽兰馨于心间。芳草连天,长亭古道。红有樱桃,绿有芭蕉。

扯一抹月色,围于脖颈,把一朵在雨巷中淡淡的丁香嵌于其中。手捧书卷,给心灵一瓣书香,此乐何极!

气中拜天地入洞房,热闹的婚礼仪式办得欢欢喜喜,祥和多彩。

开席了,一碗碗热气腾腾的大锅菜摆上席桌。这简简单单的大锅菜,在家乡习俗婚礼上,述说着浓浓的乡情、欢乐和朴实。

大锅菜,沿着冀南百姓的醇实,承载着家乡的民风。这久远的民俗文化,一直流传至今。

乡村韵味

家乡大锅菜

□ 董国宾

大锅菜本为乡俗中一家一户群聚就餐而做的一锅菜,在乡情浓郁的家乡冀南,却是上得了席面的一道菜。谁家娶媳妇办大席,都少不了这道菜。

大锅菜,家乡称熬菜。这由来已久的传统熬菜,做起来简简单单,轻轻松松,不像大家闺秀,细致地描一下眉角,再对着镜子非要找到一根没有顺络的发丝来。支起一口大锅,放入切好的白菜、豆腐、粉条和肉块等,出锅便成。大锅菜的好味道好风情,也就在这口熏熏了底的大锅上。若没了大锅,换作小炒,同是加入一致的食材,即便海鲜山珍,也迥然失去了简洁的乡韵,连同庄稼人的豪爽和粗犷。菜的味道上,也走丢了乡间浓重的烟火味儿。

有乡亲操办婚事了,请来的厨子师傅一个个面色喜悦,他们先向主人粗嗓门道喜恭贺,举办婚礼的这家长辈,扬手扔过几盒寓意吉祥的红色外包装香烟,厨子师傅转身就去准备忙自己的活计了。院子和门前空地儿是大锅熬菜选址的地方,厨子师傅找来砖块或土坯,掉了角的半块砖头在这里也能用上排场。先在地上画出一个适中的圆

活,能够让人生出无限满足。我爱每一个这样的日子,每天写完字,我躺在床上,觉得这一天过得像厚厚实实的一本书,精彩纷呈。

我善待属于自己的每一天,每一分钟都不会辜负。因为不辜负,我觉得流逝的时光对我有非同寻常的意义。我把流逝如飞的时光抓在了手心里,珍重并且善待。时光因此回馈给我更多的东西:快乐与幸福,成长与进步,蜕变与成熟。在我用文字舞蹈,每一个日子都不曾被辜负。

太阳冉冉升起,新的一天开始了,你看到那灿烂的朝霞了吗?你听到鸟儿来敲响窗子了吗?你感受到晨风吹上面颊了吗?你留意到草尖上新鲜的露珠了吗?如果这些美好都在你的左右,便是不辜负。

不辜负,真是一件让人心安和幸福的事。我想象着,有一天,我老得白发苍苍,在午后的阳光下,捡拾满树生命的落叶。那时,我一定是幸福和满足的。